

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13:3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19日—2019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15:00—2019年5月20日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州市猛山工业园齐王路山东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方毅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除关联股东刘方毅对议案六按规定须回避表决外，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04,025,47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428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98,284,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53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5,740,57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893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21,429,91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800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5,689,34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907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5,740,57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8932%。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通过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2、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3、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5、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6、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584,82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5%；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联股东刘方毅先生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7、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8、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2019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9、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10、关于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11、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020,3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1%；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1,424,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63%；反对 5,08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20日